

情真如初

刘继安 | 田雁宁
著



文化艺术出版社



清真如初

田雁宁
刘继安
著

文化艺术出版社

483-419
108.2
100
100

情真如初

田雁宁 刘继安 著

*

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

(北京前海西街17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通县京华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16.75 字数 420,000
1997年7月北京第1版 1997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

ISBN 7-5039-1603-6/I·711

定 价:24.80 元



田雁宁，男，四川铜梁人，1953年生于开江县。曾用名雁宁、雪米莉等。曾在大巴山插队落户七年有余，1981年毕业于达县师专中文系，现为达川地区创作室专业作家。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其作品多次获得全国和重要刊物大奖，并用英、法、日文译介国外。其长篇小说《无法悲伤》、《都市放牛》畅销全国，赢得广大读者喜爱，被誉为当代中国文坛最受欢迎的作家之一。文化艺术出版社新近推出《田雁宁文集》五卷，更展示出他的才华和实力。



刘继安，男，1956年生。四川省作家协会会员，巴金文学院创作员，已出版《都市隐居》、《季节苍茫》、《裸原》等著作，并在全国各刊物发表大量中、短篇小说，曾获人民文学出版社“当代优秀作品奖”，作品多次译成英、法、德、日文在国外出版或在国外发行。现为四川文学杂志社编辑部主任。

内容简介

人人都在爱与被爱，谁又拥有真爱？这是一个永恒的社会问题。本书的男女主人公曾有过纯真火热的初恋，那滋味激荡年轻的心灵，每个动人的细节都一生难忘。然而人生曲折，岁月蹉跎，爱的创伤带着热血和冷泪，直到十多年缓缓熬过去，两个相爱过的人，两颗相亲过的心，又在都市的漩流中艰难地寻求尚未遗忘的真爱。灵肉的迷惘与激情，家庭的旧悲与新伤，纷至沓来，再获情爱的男人和女人要鼓起最大勇气才能承受。他们多想回到当年那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纯纯真情之中，可世纪末的今天，一份真情也许要付出几份代价，世俗的现实既严峻又充满希望。本书是描写九十年代末恋爱、婚姻、家庭的长篇力作，尤其把几组男女之间的复杂情感关系刻画得精彩纷呈，掀动读者心潮久久难以平静。掩卷而思，情真如初，多美多好啊！

引子

天空中那只大墨鱼吐尽它的最后一滴墨汁的时候，夜晚就来了。

对着那面硕大无朋的镜子，她缓缓脱去了身上的衣服。那是一件昂贵的镶有蕾丝花边的睡衣。睡衣从她的身上滑下，带来一种丝织物光滑而细腻的质感，肌肤如水浸过的凉意。她无声地看着镜中的女人，就像看着一个陌生人一样，眼里泛着冷冷的清光。我这是怎么了？她在窗外树叶轻摇的空隙中想。我这是怎么了？

屋子里冷冷清清的，似她此刻的心情。她在面对这冷冷清清的屋子的时候有一种从未有过的恐慌。

那件昂贵的睡衣此刻被她踩在脚下，像一堆可怜的垃圾。她低下头看了看那睡衣，那上面还带有她的体温，散发着一股成熟女人的体味。她把它踩在脚下，心里竟有一丝莫名的快感。我可以将这东西踩在脚下。她想。

然后她又将目光投向了那个镜中的女人。极淡的光线从闭着的窗户外散散漫漫地涂进来，她赤裸的身子在这光线里成了一团耀眼的白。她久久地凝视镜中的女人，到后来她觉得那个女人绝

对不是自己，而是另外一个陌生的女人。那么我又在哪里？如丝的寒意渐渐浸了过来，她的身子微微地抖了一下，不由伸手去抚摸自己的头发。那是一头黑得发青的秀发，正如某个广告中说的那样“如丝般的柔顺”。她一遍遍地抚摸着自已的头发，十指间滑过的细腻让她有一种久违的温暖。她像抚摸自己的心情一样一遍遍地抚摸着自已的头发，就像一个孩子对着心爱的玩具乐此不疲。到后来她还是放弃了头发，手指下滑，停在了她的鼻子上。那是她对自己身体最喜欢的一个地方。不大，也不太高，微微有点上翘，这就使她的整个脸看上去生动了许多。一颗小小的汗珠此刻正伏在上面，像王冠上的宝石一样夺目而突兀。她没有伸手拭去它，甚至连动也没动一下。她害怕一动它就会掉下来，像一个梦似的破碎。于是她就让它继续伏在那里，也许这样更好。嘴唇。手指在残败的唇线上缓缓滑动，生涩而冷漠。这是一张诱人的嘴唇。正像那个男人说的那样，“让我死在你的唇上好了。”她冷笑一声，毫不留情地移开了手指。她低下头，看着自己的胸脯。那里，反射着一片温玉般的光泽，温暖而柔软。深深的乳沟藏着说不出的迷离，散发着一一种类似新鲜水果的清香。然后是腹部。它平坦而柔软，同样是光滑而富有弹性。她甚至能够感受到血液正在下面极其柔软地流动。再向下，两条修长圆润的大腿如橡的笔直，并拢时连一张纸都透不过。正是那种能令人醉生梦死的诱惑。

诱惑？她的脑中飞快地闪过这个字眼。对谁？对自己还是对别人？还是那个要“死在她的唇上好了”的男人？

她终于还是忽略了自己的眼睛。也许是有意的。她不能在这样的时候面对或是审视自己的眼睛。或者说是眼睛在审视她。她忽略了这个部位，看似无心的散漫，却又有一种偏执的回避。这无疑是一个矛盾。她现在的心情也是如此。为了让心情稍稍有些改变，她终于离开了那面硕大的镜子，面对面地向着一张同样巨

大的床。床上一片狼藉，所有的东西都不在它们应该呆的位置，构成一种华丽或者是放荡的状态。那个男人在刚才的激情涌荡时说，你让我死吧，你让我死吧。透过他的眼睛，她还是看到了那片欲火后的苍白承诺。这承诺只不过是那种时候用来寄存语言的地方，时间一过，他还是会收回去的。她在本该欲仙欲死的时刻想到这一点。她冷静地想到了这一点。这冷静是如此的清晰，令她自己都害怕。他们的这次欢爱并不像以往那样美满。因为他，也因为她的第一次觉得干这事的枯燥。她想这太不可思议了。她想我这是怎么了？我到底是怎么了！他在离开的时候也带走狂欢的冷漠，留下的深重的寂寞由她一个人来饰演。几十平米的空寂压在她的视网膜上，凝重得让她喘不过气。

她想出去走一走，却又不想破坏这种她刚刚制造出来的气氛。这就让她陷入了一种欲罢不能的境地。

夜越来越黑，她就这样站着。对着无边的黑暗，无声地站立着……

那个男人，那人应该被称作她丈夫的男人，在赋予了她激情和完成了一个丈夫的义务后就不知去向了。她觉察到他这段时间来的很多不正常举止，也听到了一些风言风语。从主观上她把这种不正常当作是他工作的繁忙。但客观上她却又不能免俗地猜疑。婚外恋毕竟已经成为危及家庭最主要的因素之一。都市的节奏越来越快，对感情的需求已容不下有更多的闲情逸致。人们就像泡方便面一样对待感情。这种事情每天上千次地在这座城市上演，但真正到她自己去扮演这其中的角色之一时，她又是那样的不能忍受。况且她扮演的，还是一个悲剧的角色。

她很愿同他谈一谈，但每次面对他的时候却又不知该怎样开口。她并不是一个爱胡乱猜疑的女人。即使丈夫有这种事，如果他不谈，她永远也不会问。这并不表明她并不在乎他，而是她太在乎这个家。她害怕这个家有一天会因为这而破裂。这绝不是她

愿意看到的。再退一步，如果丈夫并没有这种事，如果她又拿这种事去置问他，那么没有事也会有事了。

这就使她处在一种两难的境地。

天越来越黑，远处高楼上的灯光像黑夜的精灵在夜空中流动。没有人会知道，在这样的一个夜晚，有这样的一个女人，在这样一间昏暗的屋子里黯然神伤。

只是她不知道，这一切，只不过才刚刚开始……

第一章

这是一座庞大的城市。到处是林立的高楼，到处是滚动的车轮，到处是流动的人群，到处是繁华的街景，呈现出一派喧嚣、浮躁的气派。

这就是城市。繁华而冷漠，妖艳而乏味的城市，被各种各样物质和思想塞得满满的城市。

中午时分，一辆出租车穿行在大街上，然后拐进一条小巷，放慢了速度。小巷中，有一株参天的老槐树，洒下遍地的浓荫。出租车穿过整洁的小巷，经过一座古色古香的深宅大院。跟四周现代化的高楼大厦比起来，这座陈旧的古老建筑，倒让人眼目一新。院门口一左一右两尊硕大的石狮子，虽已残破不堪，但仍保留着昔日的凛凛威风，分外醒目。油漆剥落的红门紧闭，门楣横卧一具皂匾，其上几个烫金大字，由于年代久远，已有些黯然失色。深宅大院的高墙墙头，伸出森森树冠，在秋风中摇曳着。

树叶已经开始黄了，被汽车驰过带起的风尘卷起，轻轻飘舞着。

出租车里，“图腾广告装修公司”的老板晋南和他的女职员何婕并肩坐在后排。晋南已经人到中年，属于那种穿着入时、十

088632

分讲究的体面男士。出租车驶过那座深宅大院时，他还不停地回头往后看。何婕则是个风华正茂、打扮妩媚，但总有几分俗气的女孩。车子经过那座古柏森森的大院时，她别过头看了一眼，然后回头瞅着晋南，拽了他一把。

“老看什么？一座破破烂烂的老古董，有什么好看的？你听我给你说正事，我那个‘精品屋’……”何婕说。何婕正在筹备自己开一家专卖工艺美术用品的小商店，这几天两人一见面，她总是这个话题。这使晋南多少有些不快，他回过头，瞪她一眼道：“你懂什么。这是赫赫有名的楚公馆，明末清初的古建筑，有好几百年历史了，是我们这个城市为数不多的文物景点呢。”

何婕略微有些吃惊：“看来你对这里很熟悉？”

“当然，熟得不能再熟了！”晋南说，“这座公馆最鼎盛的前期，楚氏家族大大小小的主子加上仆佣，足足可以住下一二百人呢！”

何婕讥讽地道：“瞧你这津津乐道的样子，里面曾经有数不清的金银财宝吧？”“你就知道金银财宝！有些东西，其实比金银财宝更值价。这楚公馆的老祖宗，是一位清朝的封疆大吏，相当于现在的省委书记、大军区首长了，比你父亲的官职，还要高得多呢。你听着，我给你上一课：早在二百多年前……”何婕捂住耳朵：“不听不听！都什么年代了，还提这些陈谷子烂芝麻的事儿干吗？那里曾经住的是皇帝，现在又怎么样呢？”晋南兀自感慨着：“是呀，风水轮流转，现在那里面，只住了一男一女两个人……”何婕说：“我说过了，我不高兴再听这些，你别说啦。”晋南兴犹未尽地砸砸嘴：“那你喜欢听什么？”“关于你那个‘幸福温馨’的家庭，”何婕意味深长地瞟着他，诡秘地一笑，“还有你那位‘贤慧美丽’的妻子……”晋南笑了：“哈，这可是个‘敏感话题’……”

前座的后视镜里，出现司机好奇的脸。他专心想听下文，可

是后座再没声音了。

出租车在市中区的一座宿舍楼前停下，晋南笑着说：“何婕，我到家里了，再见。”

何婕打开后门，一只脚在车上，一只脚在车下，半嗔半笑地望着躬身在她面前的晋南，回答道：“瞧你怕成什么样子！都到家门口了，也不请我上去坐坐，我不相信她是老虎，会吃了我！”晋南不安地回头瞅瞅楼上：“何婕，别生气，改天吧……”何婕收回车外的脚，悻悻地说：“跟你开个玩笑，谁稀罕上你那儿！”

她说完，“砰”的一声将车门关上了，吩咐司机：“开车！”晋南急叫一声：“等一等！”

刚起动的汽车又站住了，司机回头诧异地望着晋南。他掏出一张大面额钞票，从窗外塞给司机：“喂，师傅，拜托了，送这位小姐到北郊‘高新区’……”

司机一声不吭，收了钞票，一轰油门，出租车呼的开走了。

很快，这张钞票又从后窗给扔了出来，随风飘啊飘，恰好落到晋南面前。

晋南愣愣望着渐渐驶远的出租车，好半天，才摇摇头。他俯身拾起地上的钞票，用手背掸掸，小心翼翼地重新放进皮夹。

然后他摸摸领带，左右瞅瞅，挺直腰板走向宿舍楼。

他打开四楼上的一个门，发现正在念职高的儿子晋小南已经回来了，这才猛然想起，今天是星期六。

晋小南正在自己的小卧室里聚精会神地摆弄着一台高级电脑，一边大口啃着月饼。他刚满十五岁，看上去却十分聪慧，少年老成，属于独立意识很强、凡事不用父母操心的那一代人。父亲进屋的时候，他甚至连头都没有回一下，只模仿电影明星那样“嗨”了一声，继续玩他的电子游戏。

晋南匆匆进浴室冲了个澡，换上了雪白的衬衣，系好了领

带。他是那种十分讲究衣着打扮的男人，即使在家里，也一丝不苟。他用毛巾揩着脸从浴室出来时，一眼瞧见了儿子床上散乱摆着的几盒包装精美、但全都撕开了的中秋月饼，不禁皱起眉头。

“小南，你怎么把人家送的月饼全都拆了？中秋节还没到嘛。”当父亲的声音很严厉。

晋小南头也不回，继续吧哒吧哒嚼着：“我难得回家一次，你和妈都不在，没人做饭给我吃，我肚子饿了，幸好还有这些月饼。”晋南诧异地问：“你妈上哪去了？”“还能上哪，少年宫呗……老爸，我问你，你是不是要跟我妈离婚了？”晋南一惊：“小子，你胡说什么呀！”晋小南白了一眼：“爸，我可不是胡说。我妈跟我商量来着呢，她说她要跟你分居，搬出咱们这个家了。她征求我的意见，我说我无所谓……”晋南目瞪口呆：“晋小南，你妈真是这样跟你说的？”“我骗你干吗？你们的事我不管，你自己问妈去吧。”

晋小南说罢，又将一个月饼叼在嘴上，噼噼啪啪敲打起电脑键盘来，不再搭理父亲。

晋南愣了片刻，扔下毛巾转身就走。

他上了大街，叫了一辆的士，片刻功夫就到了妻子丁晓荷工作的单位市少年宫。

丁晓荷是少年宫的美术教师，晋南来的时候，美术班刚刚下课，丁晓荷正在收拾纸笔墨砚，偌大的画室里四壁挂满了学生们的丹青习作，稚嫩，但充满生气。

“丁晓荷，你要搬出去住？”

一见面，晋南就单刀直入地问妻子。

年近四十的丁晓荷，虽不刻意打扮，但举止十分优雅，她的气质和教养，使她看上去比实际年龄小得多，有一种成熟女人耐人寻味的美。此刻她面色平静，望着气急败坏的丈夫，轻轻但坚决地点点头：

“是的，我早就想搬出去住一段时间，也算是暂时‘分居’吧。”

学生都走了，教室里空荡荡的，晋南跟妻子面对面站着，四周十分安静，但空气越来越压抑。

晋南显得十分激动：“为什么？这是为什么？”“晋南，放松点儿。你干吗这么紧张呢？”“好好的一个家庭，一下子就分裂成两半，我还能不紧张？”晋南自己都觉得声音在颤抖。“晓荷，我知道，有些事儿，我早就该向你作些解释了……”

这话使丁晓荷倒有些吃惊了。她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，专注地盯着丈夫：“哦，原来真还有什么瞒着我呀？说说看，到底什么事。”

晋南焦虑不安地在屋里转来转去，一边道：“丁晓荷，你知道，我从文化局停薪留职‘下海’这么几年，在社会上奔波，各种各样的人物都要打交道，这中间，当然嘛，男的女的都有……我的意思是，有时候，难免不跟一些，这个这个，年轻女人接触，比如单独在一块儿交谈交谈，或者顺路搭个车一起走走……”“你这可是不打自招啊。还一起干过些什么，都说出来，不要紧的。”丁晓荷的脸变得有些苍白。

晋南突然大步冲到她面前，激动地捂住胸口，大声道：“丁晓荷，我发誓，我和她们什么都没干过，纯粹是工作需要，业务交往！”丁晓荷偏着头想了一下，开心地笑了：“晋南，跟你开玩笑哩。看你急成这个样子。我是那种封建脑袋、小心眼儿的醋坛子吗？咱们这么多年了，孩子也那么大了，你还不了解我？”晋南松了一口气：“那么，丁晓荷，为什么你要突然提出分居呢？”“那不过是小南胡扯。我只是跟他商量，想暂时搬出去住一段时间……”“丁晓荷，你就别再跟我兜圈子，好好的你到底要搬到哪里去住？”“楚公馆。”晋南大吃一惊：“嗨，真见鬼了！今天我还……还乘车从那里经过呢！当时，我突然就有一种预感……”

“什么预感？”丁晓荷追问道。

晋南无力地摇摇头，不说话了。

“晋南，走吧，咱们回家再说吧。”丁晓荷摆摆手，自己先走出了房间。

踏着暮色，夫妻俩回到了自己的家。丁晓荷一进门，就挽起袖子做起饭来。她真算得上是个贤妻良母，手脚也很麻利，只一会儿，一道丰盛的晚餐就端上了桌，还特意拿了一瓶红葡萄酒放在餐桌上。

妻子做饭的时候，晋南一直歪在沙发上看晚报。但他老是走神儿，不知丁晓荷会告诉他什么样的“秘密”。丁晓荷将最后一道菜送上来后，父子俩一前一后在桌边坐下。柔和的灯光映着一家三口，气氛十分温馨，然而三人都敏锐地感觉到了，他们各自的神态，总有些不对劲儿。

还是儿子晋小南先开口说话，一副老气横秋的口气：“爸、妈，今天这顿饭，看来是咱们家的‘最后晚餐’了。”丁晓荷瞪他一眼：“小南，你又胡说些什么呀！今天是中秋节，一家人团团圆圆的，别说让爸爸妈妈扫兴的话。”晋南有些伤感地说：“丁晓荷，你记错了吧，中秋节是明天……小南说得没错，明天一早，咱们一家人就各自东西了，你去楚公馆，小南回学校，我呢，照旧四处飘荡。”“咳，你又来了！”丁晓荷有些不快了，“我不是跟你讲清楚了吗，我不过是搬到楚公馆暂时住段时间，陪陪齐燕……她一个人守着那么大座空院，平时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，天长日久，我真担心她闷出病来呢。”晋南言不由衷地：“倒也是。唉，齐燕真可怜，嫁了那么个不争气的丈夫，只知道赌，赌！十足的败家子……你去陪她几天也好，咱们这就算提前过中秋吧。”丁晓荷有些犹豫了：“晋南，你要是真不乐意的话，我可以重新考虑我的计划。”晋南喝干了一大杯酒：“我？我这人从来不口是心非的，说支持你就支持嘛，再好的夫妻，整天厮守在一

起也可能腻的，感情反倒会淡漠，真还不如暂时分开一下；俗话说，久别当新婚嘛……”

晋小南拍手笑道：“对，我爸真是宽宏大量！《三国演义》开篇就是一句话：‘分久必和、和久必分’，一个家庭当然也不例外……”丁晓荷打了他手一下：“小南，别耍贫嘴！今天你跟爸爸胡扯什么‘分居’、‘离婚’，吓得他呀，那个劲儿，还赶到少年宫来盘问我呢！”说完她忍不住笑了。

晋小南嘻皮笑脸地回答：“妈，那是我故意吓我爸的。我要考验考验他，对你的感情到底有多深。”

夫妻俩对视一眼，不禁哈哈大笑。但这笑声，只有他们自己知道已有一丝异样的东西掺杂在里面。

华灯初上时分，楚公馆里却依然一片昏暗。大门紧闭着，门楣上那块黑漆匾额上“御赐楚氏宗祠”几个金字，在路灯忽明忽暗的照耀下，隐约可见。依稀的月光透过薄暮，在这座高墙曲径、林木森森的古老院落里洒下斑斑点点的碎金；院墙外都市的喧闹，更衬出这里的古朴和宁静，静得有几分神秘和恐怖。

已经过了吃晚饭的时候了，楚公馆仅存的女主人齐燕，掬着一把长长的扫帚，踏着满地落叶缓步走向院中。她也三十多岁了，质朴的外表和眉宇间淡淡的哀愁，仍掩盖不住昔日养尊处优的雍容华贵。

她漫步走向后院的荷塘。这座雕梁画栋的豪宅，如今已是满目荒凉；荷塘死水一潭，荷叶凋零，长满青绿苔藓的假山乱石上，有几只秋虫低吟，才给这座森森古院带来几分生气。

她将满地的枯叶扫拢来，点火焚烧。浓湿的烟雾，熏得她直揉眼睛。她用一根树枝拨弄了几下，火渐渐燃旺了，黑沉沉的大院里，总算有了一点儿光亮。

正在这时，荷塘边围墙上开的一道锈迹斑斑的小门响了起

来，显然有人在外面偷偷开锁，想要进来。

她打了个寒战，转过身，恐怖地瞪大眼睛瞧着。聆听片刻，她再也压制不住内心的恐惧，胆颤心惊地喝问一声：

“谁？谁在那里？！”

小门应声而开，一个头发老长、衣冠不整的男人，贼一般地溜了进来。齐燕一见他的身影，松了一口气，却厌恶地别过头去——此人正是她的丈夫楚汉麒。

楚汉麒没想到这暮色苍茫的时候，妻子竟还在院里百无聊赖地烧枯树叶。他索性大大咧咧地走了过来，冲妻子没好气地嚷道：“嚷什么嚷什么？把我当贼啦？真是！”齐燕生气地盯着他：“堂堂正正的大门你不走，老这么从后门溜进溜出，真是不打自招！”“你懂什么！我怕他们跟踪我呢。”“谁？谁在跟踪你？”齐燕一下又紧张起来。

楚汉麒放低了声音：“女人甭管男人的事，一边呆着去吧。”

说着，他奔向院中一处浇花园用的自来水桩，拧开锈迹斑斑的龙头，痛痛快快地喝起水来。看来他渴得厉害。

咕嘟咕嘟的水响，搅得齐燕心烦意乱，她懒得开腔，拄着扫帚，一声不吭地看着丈夫那副穷愁潦倒的样子。

楚汉麒喝饱了，又将头凑在水龙头上，让白花花的水冲着自己发热的脑袋。

齐燕一看就明白了：丈夫今天准在哪儿打牌栽了。她蔑视地瞪着他：“又输得一塌糊涂了吧？你干脆把这座大院也押上吧。”

楚汉麒哼了一声，不再搭理妻子，飞快奔进前院。

起风了，林梢悲鸣，黄叶飘飞，秋日的萧杀已露了出来，给这偌大的空落庭院凭添几分沧桑。

齐燕不由自主地双手抱肩，靠在一棵树上，她想哭一声，却一滴泪水都没有，她就那样靠着，在这夜幕沉沉的黄昏，这女人显得那样孤独和寂寞。